

桂林航空国内航班儿童旅客购票操作规定

一、适用条件：

本文适用于桂林航空国内航班（含桂林航空为市场方的代码共享航班）儿童客票票务操作规则。

(一) 适用出票日期：自 2024 年 3 月 1 日（含）起。

(二) 适用航班日期：自 2024 年 3 月 1 日（含）起。

二、儿童旅客购票原则：

(一) 儿童旅客购买桂林航空国内航班客票，在 Y、B、H、K、L、M、X 舱位中出票时，按民航局规定的经济舱公布普通票价 50%享受优惠。

(1) 按照对应服务等级 Y 舱公布普通票价 50%的价格销售的儿童客票，退改签业务则按票价对应的 Y 舱规则办理；

(2) 如若儿童旅客在 B、H、K、L、M、X 舱订座并按其舱位对应价格出票，则此类儿童客票的退改签规则应按照其对应的舱位规则办理。

举例：以一名成人旅客携带一名儿童旅客，购买桂林-济南的 B 舱客票为例：成人旅客与携带的儿童旅客均在 B 舱中订座且在同一 PNR 中时，系统自动批出成人 1640 元的票价，儿童 890（即 YCH50）的票价。旅客按此价格出票后，在办理自愿退改签业务时，则成人旅客按 B 舱规则办理，儿童旅客则按 Y 舱规则办理。

(二) 儿童票在除第(一)条以外的舱位销售时，如 V、N 舱及 Q、A、U、T、Z、P、C、D、W、E、R、I、J、S、G、O 等舱位，则一律执行价格与舱位相符的原则，须按照舱位对应价格销售。

(三) 若系统批出多条票价时，儿童票的购票原则亦须按以上第(一)、(二)条规则办理。

(四) 儿童旅客无论使用何种票价，民航发展基金与燃油附加费仍按民航局规定办

理。

(五) 儿童旅客在售票处购票时，须出具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公安机关出具的其他有效身份证件、通过网站或桂林航空热线购买的客票，须按桂林航空要求如实提供有效身份证件、联系电话、儿童出生日期等信息。儿童旅客须对其提供的证件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且确保其与办理乘机登记手续时使用的证件相同。

三、儿童客票退改签规则：

(一) 签转

1、自愿签转：

(1) 在 Y、B、H、K、L、M、X 舱中订座，并按对应服务等级 Y 舱公布普通票价 50% 销售的儿童客票，且未改变过舱位等级的客票允许自愿签转，按对应的 Y 舱位规则收取变更费。当我司儿童客票舱位与外航舱位不一致、或与外航价格存在差额时，须客票换开，重新出票的方式办理，产生的票款差额多退少补，同时收取变更费。

(2) 儿童客票的舱位为 V、N 舱及 Q、A、U、T、Z、P、C、D、W、E、R、I、J、S、G、O 等舱位时，不允许自愿签转。

2、非自愿签转：以桂林航空现行不正常航班管理规定为准。

(二) 变更

1、自愿变更：

(1) 儿童客票舱位为 Y、B、H、K、L、M、X 时，且客票价格为对应服务等级 Y 舱公布普通票价的 50%，按以下规定办理：

① 同舱变更

此类儿童客票申请同舱自愿变更时，以该儿童客票对应桂林航空现行多等级管理规定中 Y 舱的规则办理。

② 舱位间变更 (含服务等级间的变更) :

A.从高等级舱位改为低等级舱位或高票价变更至低票价，按自愿退票办理，重购客票，费用收取标准为：

- a.成人旅客按舱位对应规则收取退票费，产生的票款差额多退少补。
- b.按公布普通票价 50%购票的儿童旅客，若选择变更至 X(含)舱以上公布普通票价的舱位时，则按对应服务等级 Y 舱规则收取相应的变更费，若 YB 价有差额，产生的票款差额多退少补。
- c.按公布普通票价 50%购票的儿童旅客，若选择变更至 X(不含)舱以下的舱位时，则按自愿退票办理，以对应服务等级 Y 舱的规则收取相应退票费，若 YB 价有差额，产生的票款差额多退少补。

B.从低等级舱位改为高等级舱位或低票价变更至高票价，换开客票时，收取原票面价与变更后适用舱位票价的票款差额，同时，按原舱位对应服务等级的 Y 舱规则收取变更费。

C.若舱位升高但价格降低时，按第 A 条款办理；若舱位降低但价格升高时，按第 B 条款办理；若舱位升高或降低但价格一致时，换开新票，按原舱位对应规则收取变更费。

(2) 当儿童客票舱位为 V、N 舱及 Q、A、U、T、Z、P、C、D、W、E、R、I、J、S、G、O 等舱位时，须按照舱位对应价格出票，且按照其对应舱位规则办理。

2、非自愿变更：航班不正常时，儿童客票须非自愿变更至桂林航空后续航班对应服务等级的原舱位中。其他规定以桂林航空现行不正常航班管理规定为准。

(三) 退票

1、自愿退票：

- (1) 当儿童客票舱位为 Y、B、H、K、L、M、X 时，且按对应服务等级 Y 舱公布普通票价的 50% 购买的客票，按照桂林航空现行多等级舱位管理规定中 Y 舱的规则办理自愿退票。
- (2) 当儿童客票舱位为 V、N 舱及 Q、A、U、T、Z、P、C、D、W、E、R、I、J、S、G、O 等舱位，且客票价格按其对应价格出票时，则按其对应舱位规则办理自愿退票。

2、非自愿退票：以桂林航空现行不正常航班管理规定为准。

四、儿童客票与随行成人客票的出票规则：

- (一) 与成人同行的儿童购票规则
- (二) 儿童若单独旅行，在满足我司无陪儿童运输的条件时，可给予办理。若不符合我司无陪儿童运输条件，提出单独购票，各销售单位一律不允许销售。
- (三) 当旅客执意为儿童及同行成人购买不同服务等级的客票时，儿童只能在满足我司无陪儿童运输条件的前提下，办理无成人陪伴服务，且飞机上必须按所购客票的服务等级分别就坐。若儿童不符合我司无陪儿童运输要求，则各单位不允许销售此类与同行成人服务等级不同的儿童客票。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办理单位承担。

五、注意事项

- (一) 航班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 日（不含）之前的客票按原舱位对应规则办理。
- (二) 航班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 日（含）之后的客票按新舱位对应规则办理。
- (三) 本文件自 2024 年 3 月 1 日（含）起生效。

六、其他

- (一) 无陪儿童的运输条件请参阅桂林航空现行规定执行。
- (二) 未涉及的儿童客票（含婴儿客票）其他各项规则及打印规定仍按现标准执行。